



161001060577



江苏金麟

监测报告



委托编号:

22HJ00636

报告编号:

22HJ00636

监测项目:

废气

企业名称:

靖江中环信环保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委托监测

委托单位:

靖江中环信环保有限公司

江苏金麟技术检测鉴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ADD.): 江苏省靖江市兴业路8号

电话 (TEL.): 0523-84981777 邮编 (Post Code): 214500



声 明

- 1.委托单位应当向本公司提供真实、完整、充分的检测材料，并对检测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2.本公司依法独立、客观、公正地进行检测，不受任何个人和组织非法干预。
- 3.本报告未加盖红色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公司标识、失页、添页、部分复印、数据涂改、私自转让、盗用、冒用均无效。
- 4.使用本报告应当保持其完整性和严肃性。
- 5.本报告仅作为协议委托范围内项目检测的依据，不作协议之外其它之用。
- 6.本报告检测结论仅在本次检测当前状态下有效。
- 7.对于自送样品，本报告检测结论仅对所收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 8.不可重复性或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不进行复测，委托单位放弃异议权利。
- 9.本单位有权在完成检测报告后处理所测试的样品。
- 10.委托单位对报告数据如有异议，请于报告完成之日起样品有效留样期内且最长不超过十五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复测申请，同时附上报告原件并预付复测费，委托单位办理完毕上述手续后，本公司尽快安排复测，如果复测结果与异议内容相符，本公司将退还委托单位的复测费。
- 11.未使用 CMA/CNAS 章，表示该项目的数据仅供测试研究参考，不作为社会公正数据。

本机构联系方式

地址：无锡市锡山区惠山经济开发区行知路 35 号（无锡总公司）
靖江市兴业路 8 号（靖江分公司）
盐城市滨海县滨淮镇裕华村疏港路 66 号（盐城分公司）
句容市经济开发区通宁路 67 号（句容分公司）
江苏省如皋市九华镇纬五路 6 号（如皋人防分公司）
南通市崇川区青年东路 136 号（南通环保监测分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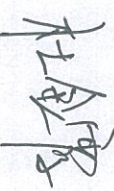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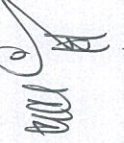
电话：0523-84981777

24 小时联系热线：13914529999

公司网址：<http://www.jsjlc.cn/>

公司邮箱：qualitytesting@163.com



委托单位		靖江中环信环保有限公司			
地址		靖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港路 29 号			
联系人	薛尧	电话	18402546667	邮编	214500
	样品类别		气态		采样人
采样日期	2022.07.27	测试日期	2022.07.27~2022.08.12		
检测目的	受该单位委托，对采样废气实施检测，为其内部监督管理提供依据				
检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林格曼黑度、镉、砷、镉、铅、汞、镍、锡、氨；				
评价依据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 表 3 中镉、砷、镉、铅、汞、镍、锡排放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 中烟气黑度排放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中氨相关排放标准				
检测结果	1、详见表 1 2、本公司一般不提供标准限值和结果判定，除非客户要求并提供判定标准。				
<p>编制人： </p> <p>审核人： </p> <p>签发：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靖江中环信环保有限公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发日期：2022年08月15日</p>					

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2年08月15日

表 1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1#排气筒	排筒高度			50m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单项判定	
2022 年 7 月 27 日 1#排气筒	1#排气筒	截面积	m ²	1.3273			/	/	
		含氧量	%	9.0	9.0	9.0	/	/	
		废气流速	m/s	16.0	16.1	16.0	/	/	
		动压	Pa	150	152	150	/	/	
		静压	KPa	-0.11	-0.09	-0.10	/	/	
		废气标干流量	Nm ³ /h	38145	38398	38137	/	/	
		检测结果							
		铊	排放浓度	mg/Nm ³	2.6×10 ⁻³	2.5×10 ⁻³	2.5×10 ⁻³	/	/
			折算浓度	mg/Nm ³	2.2×10 ⁻³	2.1×10 ⁻³	2.1×10 ⁻³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9.92×10 ⁻⁵	9.60×10 ⁻⁵	9.53×10 ⁻⁵	/	/
		砷	排放浓度	mg/Nm ³	1.2×10 ⁻²	1.2×10 ⁻²	1.2×10 ⁻²	/	/
			折算浓度	mg/Nm ³	1.0×10 ⁻²	1.0×10 ⁻²	1.0×10 ⁻²	0.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4.58×10 ⁻⁴	4.61×10 ⁻⁴	4.58×10 ⁻⁴	/	/		
林格曼黑度		/	<1 级	<1 级	<1 级	1 级	达标		

备注：排气筒废气处理设施为布袋+干式脱酸塔+碱洗塔+电除雾器。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均由企业提供。

以下空白

续表 1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1#排气筒			排筒高度			50m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单位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标准限值	单项判定		
2022 年 7 月 27 日	1#排气筒	截面面积	m ²	1.3273			/	/		
		含氧量	%	9.0	9.0	9.0	/	/		
		废气流速	m/s	16.1	16.0	15.9	/	/		
		动压	Pa	152	151	148	/	/		
		静压	KPa	-0.09	-0.10	-0.09	/	/		
		废气标干流量	Nm ³ /h	38385	38210	37825	/	/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mg/Nm ³	4×10 ⁻⁴	4×10 ⁻⁴	5×10 ⁻⁴	/	/		
		折算浓度	mg/Nm ³	3×10 ⁻⁴	3×10 ⁻⁴	4×10 ⁻⁴	0.0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54×10 ⁻⁵	1.53×10 ⁻⁵	1.89×10 ⁻⁵	/	/		
备注：排气筒废气处理设施为布袋+干式脱酸塔+碱洗塔+电除雾器。										
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均由企业提供。										
排气筒名称		1#排气筒			排筒高度			50m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单位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标准限值	单项判定		
2022 年 7 月 27 日	1#排气筒	截面面积	m ²	1.3273			/	/		
		含氧量	%	9.0	9.0	9.0	/	/		
		废气流速	m/s	16.0	15.9	16.0	/	/		
		动压	Pa	150	148	150	/	/		
		静压	KPa	-0.09	-0.09	-0.09	/	/		
		废气标干流量	Nm ³ /h	38124	37862	38157	/	/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mg/Nm ³	0.02	0.02	0.02	/	/		
		折算浓度	mg/Nm ³	0.02	0.02	0.02	0.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7.62×10 ⁻⁴	7.57×10 ⁻⁴	7.63×10 ⁻⁴	/	/		

备注：排气筒废气处理设施为布袋+干式脱酸塔+碱洗塔+电除雾器。
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均由企业提供。

续表 1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1#排气筒			排筒高度			50m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单位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标准 限值	单项 判定	
2022 年 7 月 27 日	1#排气筒	截面积	m ²	1.3273			/	/	
		含氧量	%	9.1	9.1	9.1	/	/	
		废气流速	m/s	16.2	16.1	16.1	/	/	
		动压	Pa	154	152	153	/	/	
		静压	KPa	-0.10	-0.09	-0.09	/	/	
		废气标干流量	Nm ³ /h	38609	38496	38528	/	/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mg/Nm ³	6×10 ⁻²	6×10 ⁻²	7×10 ⁻²	/	/	
		折算浓度	mg/Nm ³	5×10 ⁻²	5×10 ⁻²	6×10 ⁻²	0.0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32×10 ⁻³	2.31×10 ⁻³	2.70×10 ⁻³	/	/	
备注	排气筒废气处理设施为布袋+干式脱酸塔+碱洗塔+电除雾器。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均由企业提供。								
排气筒名称	1#排气筒			排筒高度			50m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单位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标准 限值	单项 判定	
2022 年 7 月 27 日	1#排气筒	截面积	m ²	1.3273			/	/	
		含氧量	%	9.0	9.0	9.0	/	/	
		废气流速	m/s	16.2	16.2	16.0	/	/	
		动压	Pa	154	155	151	/	/	
		静压	KPa	-0.09	-0.09	-0.09	/	/	
		废气标干流量	Nm ³ /h	38695	38818	38264	/	/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mg/Nm ³	2×10 ⁻²	2×10 ⁻²	2×10 ⁻²	/	/	
		折算浓度	mg/Nm ³	2×10 ⁻²	2×10 ⁻²	2×10 ⁻²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7.74×10 ⁻⁴	7.76×10 ⁻⁴	7.65×10 ⁻⁴	/	/	
备注	排气筒废气处理设施为布袋+干式脱酸塔+碱洗塔+电除雾器。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均由企业提供。								

续表 1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1#排气筒	排筒高度			50m						
		检测项目	单位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标准 限值	单项 判定			
2022 年 7 月 27 日	1#排气筒	截面面积	m ²	1.3273			/	/			
				含氧量	%	9.0	9.0	9.0	/	/	
						废气流速	m/s	16.0	16.1	16.2	/
		动压	Pa			151		153	153	/	/
		静压		KPa	-0.10	-0.10		-0.10	/	/	
		废气标干流量	Nm ³ /h		38305	38552	38498	/	/		
		检测结果									
		锡	排放浓度	mg/Nm ³	ND	ND	ND	/	/		
					折算浓度	mg/Nm ³	ND	ND	ND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	/	/	/
		氨	排放浓度	mg/Nm ³	4.77	5.25		5.10	/	/	
					排放速率	kg/h	0.183	0.202	0.196	55	达标
“ND”表示未检出，锡的检出限为 3×10 ⁻³ μg/m ³ 。											
备注	排筒高度、处理设施、标准限值均由企业提供。										
	排气管废气处理设施为布袋+干式脱酸塔+碱洗塔+电除雾器。										
以下空白											

废气监测点位示意简图



图例： ◎ 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江苏金鹏环境

附表

检测项目	检测及分析依据	检测设备编号	检测设备型号、名称
林格曼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黑度图法》HJ/T 398-2007	CA14-1	QT203M 林格曼黑度图
		CA13-7	YQ3000-D 型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铍、砷	《环境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砷、硒、铍、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HJ 1133-2020	CA04-4	AFS-8220 原子荧光光度计
		CA10-3	EG35APlus 微控数显电热板
		CA04-7	T6 新世纪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FC43-10	众瑞 ZR-3922 型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CA13-7	YQ3000-D 型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CA04-4	AFS-8220 原子荧光光度计
		CA10-3	EG35APlus 微控数显电热板
		CA13-7	YQ3000-D 型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汞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CA04-5	AAAnalyst80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CA10-3	EG35APlus 微控数显电热板
		CA13-7	YQ3000-D 型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CA04-5	AAAnalyst80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铅	《固定污染源废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 685-2014	CA10-3	EG35APlus 微控数显电热板
		CA13-7	YQ3000-D 型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CA04-5	AAAnalyst80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CA10-3	EG35APlus 微控数显电热板
镍	《大气固定污染源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T63.1-2001	CA13-7	YQ3000-D 型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CA04-5	AAAnalyst80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CA10-3	EG35APlus 微控数显电热板
		CA13-7	YQ3000-D 型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锡	《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T 65-2001	CA10-3	EG35APlus 微控数显电热板
		CA13-7	YQ3000-D 型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CA04-5	AAAnalyst80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CA13-7	YQ3000-D 型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报告结束---